

巢湖生态清淤试点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3年12月26日,巢湖生态清淤试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在合肥市组织召开了巢湖生态清淤试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单位)等代表共8人,会议邀请了三名专家组成验收专家咨询组。验收组成员查看了视频及照片,审阅了《巢湖生态清淤试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生态影响类》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巢湖生态清淤试点工程巢湖南淝河入湖口左侧近岸湖区东西宽约2.4km,面积约5.52km²的湖区。本工程试点区生态清淤面积5.52km²,总的平均清淤深度为29cm,清淤工程量158.8万方。

实际本工程试点区生态清淤面积5.52km²,总的平均清淤深度为30.6cm,合计清淤工程量172.2万m³。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1月16日,合肥市召开巢湖底泥清淤专题会。会议明确由巢湖生态清淤试点工程建设管理局负责工程的组织与实施,并将工程纳入环巢湖综合治理项目。2020年7月,合肥市发改委以“合发改资环”[2020]729号文对《巢湖生态清淤试点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批复。

巢湖生态清淤试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委托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20年10月19日合肥市生态环境局以环建审[2020]48号文《巢湖生态清淤试点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同意本项目建设。

(三) 验收范围

本次为整体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工程变动情况可知，项目建设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建设地点、环境影响等均未发生变化，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的规定和要求，本工程变更内容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工程运行期不产生废水。

（二）废气

本工程运行期不产生废气。

（三）噪声

本工程运行期无噪声产生。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生态环境

巢湖生态清淤试点工程较好地完成了生态保护工作，生态环境恢复满足环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结果，项目施工期各项环保产生均稳定运行，废水、废气、噪声均稳定达标排放，项目生态环境恢复较好，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基本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建议建设单位后续继续完善生态恢复，严格坚持选用当地物种的原则，林相上应坚持多样性，且与恢复地周边植物林相尽量一致。加强生态修复维护、观察、监测，发现树木枯死及时进行补种、补植。



巢湖生态清淤试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时间： 年 月 日

地点：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验收组组长	胡敏	巢湖生态清淤试点工程指挥部	高工	1525575556	
技术 专家组	安法明	合肥亿禾田园园林规划院	高工	18133698062	
	袁煜	安徽工研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13035062180	
	沈明菊	安徽润霖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255118702	
成员	严开荣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18956093627	
成员	王杰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055218218	
成员	吕杰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119649196	
成员	吴导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	高工	15225672158	
成员	姜明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教授	18817293976	
成员	姜明	安徽润霖科技有限公司	总监	15256656285	
成员					
成员					
成员					